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履行董事职责，积极推进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年度，公司紧随市场变化趋势和产业发展方向，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计划，全面推进动力传动业务和触控显示业务双主业协同发展，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动力传动业务方面，公司继续优化产业布局，以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为核心，新能源销售占比持续提升；在平衡箱总成、变速器总成等方面，继续深耕优质客户，稳定市场份额。触控显示业务方面，公司紧抓盖板玻璃、车载触摸屏等市场快速发展的契机，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业务构成，进一步提升车载触摸屏及工控产品占比，触控显示业务平稳发展。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385,277.71万元，同比增长8.96%；利润总额为19,288.01万元，同比增长44.5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480.19万元，同比增长48.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119.95万元，同比增长114.92%。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1、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召开11次董事会，议案内容包括定期报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综合授信、担保以及财务资助额度，年度决算以及预算报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津贴/薪酬，聘任年度审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修订《公司章程》，收购子公司股权，对子公司增资，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等事项。公司董事就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和审慎决策，各项议案均获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相关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为推进股份交割后的公司治理安排，公司于报告期内推进董事会改组并于2026年01月完成。改组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仍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股东会组织召开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组织召开3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2次，就董事会提交的15项提案进行了审议。公司董事会严格推进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召开一次会议，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计划进行研讨并提出建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等。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聘任年度审计机构以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工作计划等事项进行了审议。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工作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在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期间，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及时了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进展情况，督促审计工作有序开展，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

3、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其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主要审查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执行情况，制订2025年度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津贴/

薪酬方案，对公司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切实履行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共3名（其中1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会议，并根据实际情况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前置审议，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议案均无异议。

（五）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董事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编制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相关临时公告。公司选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确保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投资者互动平台、电子邮件及电话专线等多种渠道，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公司股东会均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参与权和表决权。

三、2026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围绕董事会职权，高效科学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努力推动公司完成年度经营目标。2026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如下：

1、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做好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工作；指导公司经营管理层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目标开展生产经营工作，促进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2、认真组织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积极

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助力董事会科学决策，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期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

3、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和完整；积极通过多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持续优化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管理，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促进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提升。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27日